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河南省创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联合体)参加南阳第二中等职业学校(单位名称)的南阳第二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宿舍楼消防通道等建设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南阳第二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宿舍楼消防通道等建设项目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建筑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 为<u>河南省创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 102 人,营业收入为360 6.74万元,资产总额为 2721.88万元 ¹ ,属于<u>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;
- 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 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_/_万元¹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河南省创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_2025_年_10_月_21_日

备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